

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泰职办〔2020〕3号

关于开展市直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线上申报审验工作的通知

市各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放管服”改革、人社“公共服务一体化”工作要求以及省、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相关规定，经研究，从今年起开展市直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线上申报审验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审验对象

市直企事业单位 2020 年拟申报职称评审（含初定、考核认定）的专业技术人员。其他人员也可根据实际需要（如岗位聘用的需要等）参加申报审验。

二、学时要求

按照省市继续教育相关政策规定，初级专业技术人员每年接受的继续教育累计不少于 40 学时，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每年接受的继续教育累计不少于 72 学时，结合目前职称申报中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最新规定，申请审验人员的学时要求具体如下：

1、初级职称申报晋升中级职称的人员申请审验总学时要求：在所需资历年限内继续教育至少累计完成 $40 \times \text{资历年限数}$ 学时（其中包含的公需科目门数与所需资历年限数相同）。

举例：某甲本科学历，2015 年取得助理级职称，至 2019 年其取得助理级职称已满 4 年，2020 年符合申报晋升中级职称的条件，拟申报晋升中级职称，那某甲申请审验所需的总学时数应该是 $160 (40 \times 4)$ 学时，所需的公需科目门数就是 4 门。

2、中级职称申报晋升高级职称的人员申请审验总学时要求：在所需资历年限内继续教育至少累计完成 $72 \times \text{资历年限数}$ 学时（其中包含的公需科目门数与所需资历年限数相同）。

3、拟今年申请职称初定的无职称人员需在初定职称所需资历年限内每年至少完成 1 门公需科目的学习，具体所需的公需科目门数与所需资历年限数相同（所需资历不足一年的按一年起算）。

三、操作说明

详见附件。

四、审验时限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5 月 29 日。

五、注意事项

1、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情况是其申报晋升专业技术资格、聘任专业技术职务或职（执）业资格注册的重要条件，市各主管部门（单位）要本着对专业技术人员负责的精神，高度重视继续教育学时审验工作，明确专人负责，确保审验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请参加审验的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服务平台”进行继续教育学时线上申报审验，以免因未参加线上审验而对本人职称申报晋升等产生不利影响。

3、鉴于继续教育学时线上审验尚处于试运行阶段，请各主管部门注意收集并及时向市职称办反馈各方面对继续教育学时线上审验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改进和完善系统，更好地服务于广大专业技术人员。

4、咨 询 电 话：（0523）86606582。

意见和建议邮箱：jyrsj@126.com

附件：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线上审验简要操作说明

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25日

办 公 室

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25日印发

附件

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线上审验

简要操作说明

2020 年 3 月

1.1 如何进入审验系统

➤ 方式一

直接输入网址 http://zc.tzbys.com:18081/w/apply/login_input。

➤ 方式二

进入泰州市职称网：<http://rsj.taizhou.gov.cn/col/col34005/>，在页面最下方找到【职称网上申报】的图标点击进入“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服务平台”系统。

1.2 注册登录

首次登陆“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服务平台”时，申报人必须用自己的真实信息注册成为系统用户。申报系统统一以身份证作为登陆用户名。

已在“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服务平台”注册过的人员不需重新注册。

1.2.1 注册

操作步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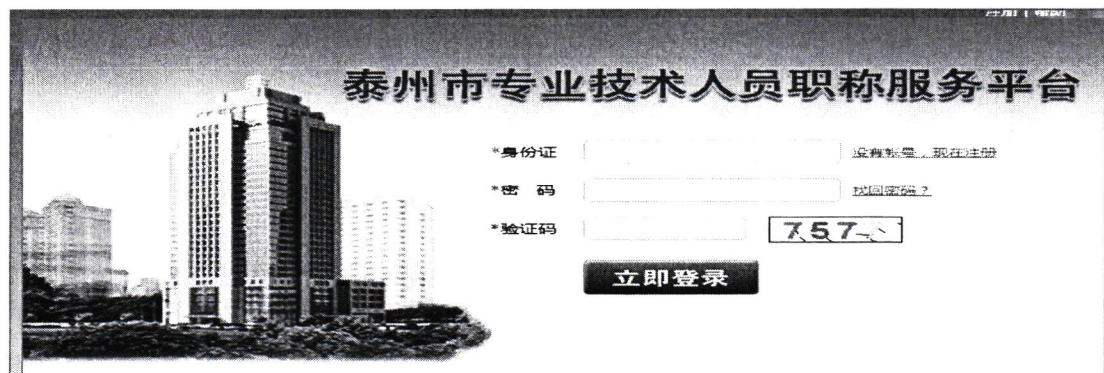
① 在登录界面，点击右上角【注册】，或者点击身份证右侧【没有账号，现在注册】

② 点击【注册】后，填入您的真实信息，其中邮箱和手机号码都是密码找回和系统短信必不可少项，点击【确认提交】即可完成注册。注册时“所在地”一定不能选择错误。市直企事业单位的人员都应选择“市直”。

③ 请认真填写，注册完成后，【身份证号】不可修改。

1.2.2 登录

在登录界面输入您注册的身份证号以及密码，并输入正确的验证码信息，如果验证码不清晰，请点击验证码图片即可更换验证码。



1.3 录入申报

1.3.1 点击“我要申报”

1.3.2 点击“继续教育”

1.3.3 点击“2020 年市直企事业单位专技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线上申报审验（不含各市区）”，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注意：选择受理点时，如张某人是某局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则受理点选择“市直一某局”，切记不可选择错误。

1.3.4 全部录入完毕后，保存并提交信息。等待主管部门预审和职称部门终审（预审和终审都非实时在线审核，主管部门和市职称部门将尽可能第一时间审核完毕）。

1.4 主管部门预审

各主管部门登陆“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服务平台”对申报人员提交的信息进行预审。登陆账号绝大多数部门已经分配。极少数没有分配的部门请与职称办联系。

预审登陆后台网址（区别于申请人员登陆的网址）：

http://zc.tzbys.com:18081/w/manager/login_input?tdsourcetag=s_pcqq_aiomsg

1.5 职称部门终审（略）

1.6 打印证书。待市职称部门终审合格后，申报人可再次登陆申报系统，在“材料打印”中打印继续教育电子证书（可无限次打印）。

1.7 相关说明

1.7.1 注册账号时，如你单位属市直，则“所在地”一定要选择“市直”，千万不能选择错误，否则将无法进行审核。

1.7.2 公需科目学习情况将由审验系统自动从泰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后台抓取，一次性抓取近 5 年数据，不需人工录入。专业科目的学习情况需申报人手工录入，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

1.7.3 预审退回后申报人可以重新修改上报审验，终审退回后申报人本批次不可以重新上报审验。